

●全国土地日特别报道·推动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

编者按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今年6月25日是第35个全国土地日,主题为“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本报推出特别报道,展现检察机关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扛稳守牢耕地红线政治责任的检察实践,敬请关注。

描绘农耕画卷,留住美好乡愁

福建尤溪:发挥公益诉讼职能推动梯田保护

□本报记者 张仁平
通讯员 陈翔云

站在山顶极目远眺,逶迤青山环抱间,层层叠叠的梯田宛如大地的五线谱。在旭日晨光的辉映下,田垄泛着金边,水面波光流转,一幅绚烂夺目的大地画卷徐徐展开。梯田,是大地神奇的曲线。“联合梯田”位于福建省尤溪县联合镇,是我国南方稻作梯田的典型代表,承载着千年的农耕记忆,2018年被联合国粮农组织评选为“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如何守住这一方“福建最美梯田”,赓续梯田文脉?尤溪县检察院的检察官们步履不停。

守护梯田肌体

2024年8月,尤溪县检察院在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检察专项监督中,来到联合镇东边村实地查看,在用无人机等设备进行探查时,一处不和谐的场景映入眼帘:一个土坑周围的稻田里,田埂上堆满了大小不一的石料。

当天,检察官随即深入现场展开调查,发现个别村民在梯田附近使用冲击钻等工具采挖石料,并将开采出的石料加工成不同规格后随意堆放在梯田上,既影响“联合梯田”整体之美,也对周边耕地资源造成不同程度的损坏。

在详细了解情况后,检察官认真梳理发现的问题,准确研判监督方向,初步形成“保护‘联合梯田’,守护农业文化”的专项监督方案,着重在梯田修复、联动监督、以案促改、法治宣传等方面发力。2024年9月,该院向相关单位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整改。

主管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第一时间派员制止了村民非法采石的行为,并及时联系检察官就如何处理进行商讨。2024年9月4日,该院向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双方形成合理利用、就近使用的共识。堆砌在梯田上的石料被清理后,用于修复附近的坍塌机耕路,被损坏的耕地资源及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修复。

筑牢梯田根基

受损的梯田得到了修复,但“联合梯田”周边是否还存在其他“伤疤”?

办理上述案件后,尤溪县检察院检察官又先后走访查看了“联合梯田”核心保护区的高标准农田、河流砂土、古树名木、红色遗址等保护情况,并就矿产资源、水土资源、生态环境等关联问题展开深入调查。

在调查中,一处浑浊的河水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有挖掘机正在梯田周边河道内采挖砂石。2024年9月4日,该院向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履行河道采砂管理职责,加大河道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制止非法采砂等破坏河道行为。相关部门很



福建省尤溪县检察院检察官走访查看梯田保护情况。 肖晓媚摄

快对违法当事人予以警告处罚,并没收非法采挖的20多立方米砂石。

河水清了,检察官的脚步依然没有停下。拾河而上,零星散落在梯田中的几棵百年香榧树如云层铺展,格外飒美。然而,检察官却发现部分香榧树因邻近道路施工,枝叶生长受到影响,古树名木保护牌也丢失不见。

“不及时制止,将影响当地村道公路建设,也可能造成香榧树慢慢干枯死亡。”同年9月,尤溪县检察院向职能部门发出整改磋商函,并抄送当地村委会。当地相关部门很快有了行动,停止影响树木生长的路面加宽硬化作业,邀请林业部门现场指导,提出两全整改方案。

最终,香榧树头部路基环绕的水泥被清除,香榧树根系得以舒展,丢失的古树名木保护牌也被重新挂起。经检察机关跟进监督,相关部门的整改措施和成效得到认可后,当地镇村表示今后将加强与行政执法部门的工作衔接,完善信息交流、案件通报、联席会议等机制,形成梯田保护合力。

“我们从小到老看着这几棵香榧树的果实长了落,落了长,如果哪天枯死了,我们祖祖辈辈的记忆就真的断了。”东边村一名八旬老人坐在路旁石凳上,向检察官娓娓道来香榧树下的故事。

赓续梯田文脉

梯田文化不止于泥土与稻浪,更在开耕节的“鞭牛接春”、庙会的庄严祭祀、“草根汤”的醇香四溢中生生不息。近年来,“联合梯田”开耕节、伏虎岩庙会、联合明糖制作技艺被列入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南山婆草根膳食烹制技艺被列入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如何在保护梯田生态环境的同时构建梯田文化保护司法屏障?2024年12月,尤溪县检察院会同县联合梯田开发保护中心签订《关于检察公益诉讼助力农业文化遗产保护的协作意见》,建立线索移送、信息共享、重大案件会商等10项机制,并将“联合梯田”开耕节等农耕文化遗产纳入司法保护范围。

“‘联合梯田’作为农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承载着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检察机关应当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能优势,在加强对‘联合梯田’整体司法保护的同时,努力在活化利用上多提供些检察方案。”尤溪县检察院检察长江长掣说。

据介绍,近年来,尤溪县检察院以开展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行动为牵引,聚焦文物古厝、传统村落、农业文化等领域,畅通多向多元协作

机制,探索完善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检察+”工作模式,共办理相关检察公益诉讼案件15件。

与此同时,该院会同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制定《建立“人大+检察”联动监督机制助力传统村落公益保护的意見》,主动向县委政法委报告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检察履职情况,推动当地党委政府实施传统村落提升改善、“老屋拯救”行动等项目,逐步形成政府主导、部门乡镇联动、村及社会共同参与的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作格局,以看得见的成效让尤溪这座千年古县留下记忆,为乡愁保留归宿。

“以前有人在梯田旁非法采石,既影响了美观,也妨碍了农耕。现在经过治理,梯田恢复了自身风貌,吸引了更多游客到我们这儿欣赏美景。”东边村村民笑着说岢梯田的变化。

暮色中,鹭鸟掠过泛起微波的梯田,层层水面上倒映着群山的轮廓、晚归的农人和夕阳下熠熠的检徽。

●知识卡片

梯田的生态功能和文化意义

梯田是人类将陡峭山地开辟为可耕种土地的阶梯状农田,兼具水土保持、粮食生产与生态调节功能,对于保护农业生物多样性、维持绿色生态、传承农耕文化具有重要意义。福建省尤溪县的“联合梯田”开垦历史悠久,以“竹林—村庄—梯田—水流”的循环体系实现水资源高效利用而闻名,并逐渐衍生出“鞭牛迎春”、伏虎庙会、南山婆草根膳食烹制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2018年,“联合梯田”作为“中国南方稻作梯田系统”4个子项目之一,被联合国粮农组织评为“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2021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强调“加大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公益诉讼力度”。对此,检察机关注重平衡好依法监督与促进文化遗产保护、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因地制宜开展梯田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文化遗产保护等领域的公益诉讼检察监督,督促相关部门依法履职,形成协同治理合力,以扎实的履职成效推进梯田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300余亩耕地成为水稻和虾的共同乐园

□本报通讯员 马强 毛绪凤

江苏省盱眙县的一处田野上,农户们正忙着将新购的水稻幼苗插到田里。谁能想到,一年前,这块300亩的水稻田还是另外一幅场景。

2024年初,盱眙县检察院在开展耕地资源保护专项监督行动中发现,某村承包户张某在未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的情况下,擅自将耕地挖塘养殖龙虾、螃蟹,导致部分耕地种植条件遭到严重破坏。经鉴定,被破坏的耕地面积达300余亩,短期内已无法正常进行农作物种植。

“现在农村人口越来越少,很多土地没有人种,不如承包出去,至于他们要做什么,我们就管不到了。”村民老李告诉检察官。

然而,根据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国家实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张某的行为已然违法,但此时养殖塘正处于收获期,如何才能整改的同时兼顾民生?

“既要让违法者认识错误,也要为整改找到可行路径。”2024年3月,盱眙县检察院启动监督程序。一方面,依法向耕地所属镇政府制发检察

建议,要求全面排查“非粮化”土地并整改;另一方面,积极与张某沟通,向其释法说理,告知其行为的违法性和危害性,督促其主动配合整改。

考虑到蟹苗收获期的实际情况,当地政府采取“异地补划先行、分期整改跟进”的策略;2024年4月完成异地补划,6月收获期结束后对养殖塘进行填平。2024年7月,为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盱眙县检察院邀请政协委员、人大代表和村民代表等对张某养殖塘填平现场进行监督,随着大量的客土填入池塘,经专家评估,该耕地恢复基本种植条件。考虑到张某积极配合,在短时间内完成“非粮化”整改,且系初犯、情节轻微,故当地土地管理部门对张某进行警告教育,并建议当地村集体以违反承包合同为由,提前与其解除合同。

然而,2024年9月,检察官来到案涉耕地回访时却发现,当地镇政府在整改完成后回收了土地,但因无人承包,300余亩的耕地再度闲置。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如何让荒地重焕生机?检察官再次开始探索。盱眙县正在推广“虾稻共生繁养分离”的全新养殖模式给了检察官启发。有了初步想法后,2024年11月,检察官邀

请案涉耕地所在镇农业农村部门的工作人员一起前往当地某“虾稻共生”养殖示范区全面了解养殖模式。

“‘虾稻共生繁养分离’的养殖模式就是由水稻与龙虾互相提供养分,形成生态循环。我们现在探索出‘一稻三虾’模式,分别为3月‘稻前虾’,6月‘稻中虾’,11月‘稻后虾’。这样一来,农户不仅可以有养殖水产的收益,稻田的亩均效益也比单纯种粮提高2至4倍。”工作人员的介绍让检察官眼前一亮。

调研结束后,盱眙县检察院随即

结合案涉耕地的具体情况推出了“法治+产业”的解决方案——引导农户在保证粮食种植的前提下发展“虾稻共生”,既守住耕地红线,又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同时,针对涉案的大部分土地集中连片、面积较大的特点,检察机关督促该镇自今年2月起按高标准农田要求整改。5月,案涉耕地经验收合格。

如今,曾经被破坏的耕地已是一幅新的景象——水稻幼苗正分批插入,和田里的龙虾一起共同生存,相得益彰。

●知识卡片

“虾稻共生”生态农业模式

“虾稻共生”模式,是一种将水稻种植与小龙虾养殖相结合的生态农业模式。在该模式中,水稻为龙虾提供遮阴和栖息环境,而龙虾则以稻田中的害虫、杂草为食,其排泄物又成为水稻的天然肥料,形成循环共生的关系。这种模式可以大大减少化学农药的使用,降低农药对土壤、水体和空气的污染。与此同时,小龙虾活动时不断翻动土壤,也能够让土壤更加疏松,不仅改善土壤结构,而且增加土壤的透气性和透水性,提高土壤肥力。同时小龙虾能够摄食水中的浮游生物、有机碎屑等,起到净化水质的作用,使稻田水体更加清澈,使水稻和小龙虾都能在良好的环境中生长。

案讯点击

注意!有两名可疑男子趁乱离开

新乡凤泉:打造完整证据链锁定案件真相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孙芳 尚明登

公安民警在办理一起治安案件时查获约77.5克毒品甲卡西酮,犯罪嫌疑人坚称仅是“持有”,相关证据疑点重重。到底是“持有”还是“贩卖”?为查清案件真相,河南省新乡市凤泉区检察院依法介入案件,积极引导侦查取证,最终抽丝剥茧锁定证据。4月30日,经该院提起公诉,法院以贩卖毒品罪、容留他人吸毒罪、非法持有毒品罪数罪并罚,判处朱某某有期徒刑五年,并处罚金1.3万元。6月4日,针对案件暴露出的涉毒风险隐患,该院向公安机关制发检察建议。

2024年9月6日晚,公安机关在办理一起普通治安案件时,到某宾馆传唤朱某某。在前往公安机关途中,朱某某在掏口袋中的东西时,物品包装袋发出异响,引起公安民警警觉。随后,民警在警车内排朱某某所坐座位旁发现两包包裹物。当日21时50分许,民警在宾馆房间门口提取到了朱某某藏匿于地毯旁的一包包裹物。经鉴定,这三包包裹物中的白色粉末均为毒品甲卡西酮,净重约77.5克,朱某某涉嫌非法持有毒品罪。

面对公安机关的讯问,朱某某一口咬定这些毒品都是用来自己吸食的。事实真如朱某某所言吗?为进一步查清案情,2024年9月,凤泉区检察院依法介入该案。

经仔细查阅卷宗及相关资料,一段公安民警在宾馆传唤朱某某时的现场监控视频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民警传唤朱某某时,两名神色慌张的男子趁乱从朱某某所在的宾馆房间悄悄离开。

“这两人是谁?和朱某某是什么关系?他们在害怕什么?有没有可能涉及毒品贩卖?”看到监控画面,检察官敏锐地察觉到了异常,遂建议公安机关立即核实监控中两名男子的身份、去向以及与朱某某的关系。

经查,监控中的两名男子分别为赵某某、周某某,且二人头发中均检出与朱某某持有毒品成分一致的甲卡西酮。面对检测结果,赵某某、周某某均如实交代了多次从朱某某处购买毒品并在宾馆房间吸食的犯罪事实。随后,赵某某被行政拘留三日;周某某被行政拘留十日,并接受社区戒毒三年。

2024年10月25日,公安机关将朱某某的案件定性从非法持有毒品罪变更为贩卖毒品罪、容留他人吸毒罪,并向凤泉区检察院提请批准逮捕。

“我没有!我没卖过!也没有容留他们吸毒!”面对贩卖毒品和容留他人吸毒的犯罪事实,朱某某再次矢口否认。对此,检察官再次梳理案卷中的证据,并引导公安机关对朱某某的手机进行电子取证。

经查,检察官在朱某某的一张手机照片中找到了案件突破口:照片显示,2024年9月1日晚,周某某含着吸管坐在床边,床单上散落着锡纸等吸毒工具,而第二天的宾馆付款记录显示,房费由朱某某支付。随后,通过调取朱某某的住宿记录、房费付款记录,查明案发时段三人的手机基站位置,结合吸毒人员转账时朱某某手机基站位置与案发宾馆位置重合等证据,办案人员查实朱某某存在贩毒及容留他人吸毒的犯罪事实。

因朱某某被抓获时持有的毒品与贩卖、容留他人吸食的毒品并非同一宗,应分别评价。今年1月26日,公安机关以涉嫌贩卖毒品罪、容留他人吸毒罪、非法持有毒品罪将朱某某移送至凤泉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在审查起诉阶段,朱某某仍拒不认罪。面对朱某某的辩解与否认,检察官重新深入案发现场,开展亲历性审查。“在这次审查中,我们发现案涉宾馆周边有一个超限超载卡口,且卡口的摄像头能记录所有经过的车辆,经引导公安机关调取卡口数据,发现周某某、赵某某在向朱某某转账的临近时间点先后9次驾车经过案涉宾馆附近,结合朱某某的住宿记录,既证实了案发时间段三人有交集,又查证了朱某某贩毒及容留吸毒的次数。”检察官说。最终,检察机关认定,朱某某共贩卖毒品9次、容留他人吸毒10次。

今年2月13日,凤泉区检察院以涉嫌贩卖毒品罪、容留他人吸毒罪、非法持有毒品罪依法对朱某某提起公诉。4月30日,法院审理后采纳了检察机关指控的全部犯罪事实和罪名,依法作出上述判决,该判决现已生效。

6月4日,检察机关针对案件暴露出的涉毒风险隐患,向公安机关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加强线索摸排,对关键地点开展常态化监控;在辖区住宿服务行业加大禁毒宣传力度;督促旅馆从业人员严格落实旅客入住实名登记和查验来访人员证件制度,及时研判重点人员。收到检察建议后,公安机关随即进行了整改,相关工作目前正在进行中。

(上接第一版)九是,围绕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创作推出一批文艺作品和主题出版物;加强学术研究,确立一批重点课题。此外,还将发行纪念币和纪念邮票。十是,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组织开展群众性纪念活动。香港、澳门也将组织开展系列纪念活动。

随后,阅兵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作战局少将副局长吴泽樾介绍了阅兵有关情况。他说,这次阅兵由徒步方队、装备方队和空中梯队组成,在总体设计上,科学安排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阅力量,精心编组各参阅方队、梯队。

主要有以下3个特点:第一个特点是,既注重历史传承,又富含时代特色,一方面,通过展示抗战部队老番号、老功勋和特有精神,彰显对英烈的缅怀、对功勋的崇尚、对抗战精神的传承,体现抗战英雄用生命和鲜血铸就的历史丰碑,永远屹立在中国人民的心中,永远激励着人民军队誓死捍卫国家和民族尊严;另一方面,通过展示我军新体制、新能力、新风貌,彰显新时代强军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体现人民军队向世界一流军队迈进的铿锵步伐。第二个特点是,既体现军兵种特色,又展现一体化联合、徒步方队、重点展示我军改革重塑后新的军兵种结构布局,以及“三结合”的武装力量组成;装备方队,重点展示我军装备体系建设最新成果,通过群队联合、方队合成的编组方式,体现我军联合指挥、联合行动、联合保障的力量运用新模式,反映我国武器装备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空中梯队,重点展示我空中作战力量体系化水平和快速提升的先进战斗力。第三个特点是,既有传统主战力量展示,又有新域新质力量参阅,这次参阅的所有装备均为国产现役主战装备,我们在展示新一代传统武器装备的基础上,也安排部分无人智能、水下作战、网电攻防、高超声速等新型作战力量参阅,体现我军适应科技发展和战争形态演变、打赢未来战争的强大能力。

目前,按照党中央、中央军委批准的阅兵总体方案,我们正在有序开展各项准备。这次阅兵,我们坚持勤俭建军原则,充分依托既有条件组织实施,最大限度提高阅兵的效费比。

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胡和平表示,根据这次纪念活动的总体安排,将邀请有关国家的领导人、前政要、高级别官员,有关国际组织的主要负责人,外国驻华使节、武官和国际组织驻华代表,为中国抗战胜利作出贡献的国际友人或其遗属代表出席纪念活动。

吴泽樾表示,这次阅兵,参阅的武器装备全部为国产现役主战装备,是我军体系作战能力、新域新质战力、战略威慑实力的集中展示,是我国武器装备自主创新能力的集中体现。主要有几个特点:第一个特点是,成体系。参阅的所有武器装备都是从各军兵种作战部队遴选抽组,既有一部分战略打击力量,也有一部分战役战术先进装备,还有一些与未来战争形态相匹配的新质力量。第二个特点是,要素全。基本涵盖了指挥控制、侦察预警、防空反导、火力打击、综合保障等各类型力量。第三个特点是,实战化。按照作战群队编组参阅,体现了信息主导、体系支撑、精兵作战、联合制胜的特点。

吴泽樾说,这次阅兵聚焦诠释抗战胜利主题,注重抗战元素、历史元素融入设计,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第一个是,传承抗战血脉。参阅部队大多从具有抗战部队血脉的单位中抽组,涵盖了八路军、新四军、东北抗联、华南游击队等抗战主力,充分反映人民军队艰苦卓绝的抗战历程,反映红色基因的历史传承。第二个是,崇尚功勋荣誉。遴选我军抗战时期的功勋荣誉旗帜,体现人民军队在抗日战争中取得的伟大胜利,建立的不朽功绩,表达对革命先烈的深切缅怀、对功勋荣誉部队的始终铭记、对优良传统作风的接续传承。第三个是,重温历史经典。这次阅兵我们抽组联合军乐团,演奏一些大家耳熟能详的抗战经典曲目,专门设计了阅兵专用标识等,让全国人民重温抗战历史、感悟抗战精神,激励人民军队誓死捍卫国家和民族尊严。

今年是中国军队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35周年。吴泽樾表示,今年阅兵将安排执行维和任务的部队参阅。民兵是我国武装力量的组成部分,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助手和后备力量。这次阅兵将安排民兵方队参阅,这是民兵首次参加以纪念抗战为主题的阅兵活动。

据悉,这次阅兵将安排参加过抗战的老战士、老同志、老民兵、地方支前模范代表和抗战烈士亲属代表,邀请国民党抗日老兵,以及为中国抗战胜利作出贡献的国际友人或其遗属代表到现场观礼。